



##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AC.26/2003/8  
26 June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赔偿委员会  
理事会

“D1” 专员小组就损失为 10 万美元以上的  
第十五批个人索赔(“D” 类索赔)  
第二部分提出的报告和建议

## 目 录

|                                       | <u>段 次</u> | <u>页 次</u> |
|---------------------------------------|------------|------------|
| 导 言 .....                             | 1 - 7      | 4          |
| 一、背 景 .....                           | 8 - 11     | 7          |
| A. 背景资料 .....                         | 8 - 9      | 7          |
| B. 总的法律框架 .....                       | 10         | 7          |
| C. 适用的证据标准 .....                      | 11         | 7          |
| 二、应用性索赔中出现的新问题 .....                  | 12         | 7          |
| A. D4(个人财产)问题 — 因果关系 .....            | 13 - 14    | 8          |
| B. D8/D9(个人商业损失)问题 — 无形财产 .....       | 15 - 17    | 8          |
| C. D8/D9(个人商业损失)问题 — 可赔期的适<br>用 ..... | 18 - 20    | 9          |
| D. 引起因果关系问题的索赔 .....                  | 21 - 22    | 9          |
| 三、“非常大或复杂”的索赔 .....                   | 23 - 87    | 10         |
| A. 导 言 .....                          | 23 - 28    | 10         |
| B. 赔偿委员会索赔号 3001840 .....             | 29 - 30    | 11         |
| 1. 个人财产所有权 .....                      | 31 - 32    | 11         |
| 2. 个人财产损失和因果关系 .....                  | 33 - 34    | 12         |
| 3. 建议赔偿额 .....                        | 35         | 12         |
| C. 赔偿委员会索赔号 3005284 .....             | 36         | 12         |
| 1. 个人财产所有权 .....                      | 37 - 41    | 12         |
| 2. 个人财产损失和因果关系 .....                  | 42 - 43    | 13         |
| 3. 建议赔偿额 .....                        | 44         | 14         |
| D. 赔偿委员会索赔号 3005324 .....             | 45         | 14         |
| 1. 个人财产所有权、损失和因果关系 .....              | 46 - 50    | 14         |
| 2. 建议赔偿额 .....                        | 51         | 15         |
| E. 赔偿委员会索赔号 3005329 .....             | 52         | 15         |
| 1. 个人财产所有权 .....                      | 53 - 56    | 15         |
| 2. 个人财产损失和因果关系 .....                  | 57 - 58    | 16         |

## 目 录 (续)

|                           | <u>段 次</u> | <u>页 次</u> |
|---------------------------|------------|------------|
| 3. 建议赔偿额 .....            | 59         | 16         |
| F. 赔偿委员会索赔号 3005330 ..... | 60         | 16         |
| 1. 个人财产所有权 .....          | 61         | 16         |
| 2. 个人财产损失和因果关系 .....      | 62 - 63    | 17         |
| 3. 建议赔偿额 .....            | 64         | 17         |
| G. 赔偿委员会索赔号 3005336 ..... | 65         | 17         |
| 1. 个人财产所有权 .....          | 66 - 69    | 17         |
| 2. 个人财产损失和因果关系 .....      | 70 - 71    | 18         |
| 3. 建议赔偿额 .....            | 72         | 18         |
| H. 赔偿委员会索赔号 3005345 ..... | 73         | 19         |
| 1. D4(个人财产)损失 .....       | 74 - 79    | 19         |
| (a) 个人财产所有权 .....         | 74 - 75    | 19         |
| (b) 个人财产损失和因果关系 .....     | 76 - 79    | 19         |
| 2. D7(不动产)损失 .....        | 80 - 82    | 20         |
| 3. 建议赔偿额 .....            | 83         | 21         |
| I. 赔偿委员会索赔号 3009065 ..... | 84 - 85    | 21         |
| J. 赔偿委员会索赔号 3009633 ..... | 86 - 87    | 21         |
| 四、非重迭索赔 .....             | 88 - 91    | 22         |
| 五、跨类问题 .....              | 92         | 22         |
| 六、其他问题 .....              | 93 - 98    | 23         |
| A. 兑换率 .....              | 93 - 94    | 23         |
| B. 利 息 .....              | 95 - 96    | 23         |
| C. 索赔准备费用 .....           | 97 - 98    | 23         |
| 七、“D”类索赔的建议赔偿额 .....      | 99         | 24         |
| 八、提交报告 .....              | 100        | 24         |
| 注 .....                   |            | 25         |
| 附 件 .....                 |            | 27         |

## 导 言

1. 这是“D1”专员小组(“小组”)根据《索赔程序暂行规则》(S/AC.26/1992/10)(《规则》)第 38 条(e)款向联合国赔偿委员会(“委员会”)提交的第十六次报告,本小组是被任命审查损失为 10 万美元以上的个人索赔(“D”类索赔)的两个专员小组之一。本报告载有小组就委员会执行秘书按照《规则》第 32 条于 2002 年 1 月 30 日提交小组的第十五批第二部分索赔作出的决定和提出的建议。

2. 第十五批最初共有 694 件索赔。后来又有共 47 件索赔增补到第十五批中。增补的索赔中,4 件索赔与本批内原有的索赔相关,其余 43 件索赔则是为了等待索赔人提供补充资料而被推迟审理。增补到第十五批中的 47 件索赔中的 39 件列入小组关于第十五批第一部分的报告,<sup>1</sup> 其余 8 件索赔列于本报告。<sup>2</sup> 在第十五批最初包括的 694 件索赔中,有 27 件索赔在这批中被推迟审理,因为它们需要由小组加以进一步审查,或者因为其中包括就科威特公司所受的损失提出的索赔,因此将按照理事会第 123 号决定(S/AC.26/Dec.123(2001))加以解决。考虑到第十五批中增补或推迟审理的所有索赔,小组在审查第十五批期间总共处理了 714 件索赔。

3. 小组将第十五批分成两部分。小组在第十五批第一部分报告中处理了 500 件索赔。小组在第十五批第二部分中处理的索赔共计 214 件。第十五批第二部分包括一些个人财产索赔价值很高的索赔,这些索赔被定为《规则》第 38 条(d)款意义上的“非常大或复杂”的索赔。在这些“非常大或复杂”的索赔中,一些索赔额超过 1,000 万美元。小组在本报告中就这些“非常大或复杂”的索赔提出了结论和建议。

4. 小组于 2002 年 1 月 30 日开始审理第十五批索赔。除了专员与秘书处之间进行联系以外,小组还于以下日期在日内瓦的委员会总部举行了会议:2002 年 1 月 28 日至 30 日、2002 年 3 月 18 日至 20 日、2002 年 4 月 15 日至 17 日、2002 年 5 月 15 日至 17 日、2002 年 7 月 8 日至 10 日、2002 年 8 月 5 日至 7 日、2002 年 9 月 23 日至 25 日、2002 年 11 月 7 日至 9 日、2002 年 12 月 11 日至 13 日以及 2003 年 1 月 27 日至 29 日。这些会议包括本小组和“D2”专员小组(“D2”小组)为讨论与两个小组(统称为“D”小组)都有关的问题于 2002 年 1 月、5 月和 9 月举行的联席会议。

5. 2001 年 3 月 15 日，理事会在第 123 号决定中确定，个人就设在科威特的公司蒙受的损失提交的“C”类和“D”类索赔应该查明并转交“E4”专员小组(“‘E4’小组”)，如果科威特公司也向委员会提出了索赔，则应定为“重叠”索赔，如果没有提出公司索赔则应定为“非重迭”索赔(“非重迭索赔”)。除了就第十五批展开的工作以外，小组与“D2”小组一起审议了总共 132 件与 110 家科威特公司有关的“C”类和“D”类索赔，以便提出按照第 123 号决定作为非重迭索赔应转交“E4”小组审理的那些索赔。“D”小组就这些非重迭索赔开展的工作的概况载于本报告。

6. 第十五批包含可在“D”类索赔中要求赔偿的各类损失，其中许多索赔为 D7 (不动产)损失索赔和 D8/D9 (个人商业)损失索赔。<sup>3</sup> 在第十五批的 10 件索赔中，所称损失地点是伊拉克。这些索赔档案已转交伊拉克共和国政府(“伊拉克”)，供其发表意见。除了这些索赔以外，小组还将前几批中推迟审理的 6 份索赔档案转交伊拉克，请其发表意见，原因是索赔额超过 1,000 万美元，或者所称损失地点是伊拉克。如果小组收到了伊拉克就这些转交的索赔档案提出的意见，它就在就这些索赔提出建议时对这些意见加以考虑。<sup>4</sup>

7. 下表列出第十五批处理的提交实体的索赔数目。

按提交实体列出的索赔摘要(第十五批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

| <u>提交实体</u>     | <u>原先提交<br/>小组的索<br/>赔 件 数</u> | <u>增补到第十<br/>五 批 中 的<br/>索 赔 件 数</u> | <u>提交小<br/>组的索<br/>赔总数</u> | <u>第十五批中<br/>推迟审理的<br/>索赔件数</u> | <u>小组在第一<br/>部分中处理<br/>的索赔件数</u> | <u>小组在第二<br/>部分中处理<br/>的索赔件数</u> | <u>撤 回 的<br/>索 赔 件 数</u> | <u>小组处<br/>理的索<br/>赔总数</u> |
|-----------------|--------------------------------|--------------------------------------|----------------------------|---------------------------------|----------------------------------|----------------------------------|--------------------------|----------------------------|
| 澳大利亚            | 1                              | -                                    | 1                          | -                               | -                                | 1                                | -                        | 1                          |
| 奥地利             | 1                              | -                                    | 1                          | -                               | 1                                | -                                | -                        | 1                          |
| 加拿大             | 4                              | -                                    | 4                          | -                               | 2                                | 3 <u>a/</u>                      | -                        | 5                          |
| 埃 及             | 10                             | -                                    | 10                         | -                               | -                                | 10                               | -                        | 10                         |
| 法 国             | 3                              | -                                    | 3                          | -                               | -                                | 3                                | -                        | 3                          |
| 德 国             | 2                              | -                                    | 2                          | -                               | 1                                | 1                                | -                        | 2                          |
| 印 度             | 87                             | 1                                    | 88                         | 2                               | 47                               | 39                               | -                        | 86                         |
| 以色列             | 4                              | 1                                    | 5                          | 1                               | 1                                | 3                                | -                        | 4                          |
| 意大利             | 3                              | -                                    | 3                          | -                               | 1                                | 2                                | -                        | 3                          |
| 约 旦             | 107                            | 17                                   | 124                        | 7                               | 70                               | 47                               | 1                        | 117                        |
| 科威特             | 301                            | 20                                   | 321                        | 11                              | 246                              | 64                               | -                        | 310                        |
| 黎巴嫩             | 2                              | 2                                    | 4                          | -                               | 3                                | 1                                | -                        | 4                          |
| 荷 兰             | 1                              | -                                    | 1                          | -                               | -                                | 1                                | -                        | 1                          |
| 巴基斯坦            | 5                              | -                                    | 5                          | 1                               | 2                                | 2                                | -                        | 4                          |
| 苏 丹             | 11                             | -                                    | 11                         | -                               | 7                                | 4                                | -                        | 11                         |
| 瑞 士             | 1                              | -                                    | 1                          | -                               | 1                                | -                                | -                        | 1                          |
| 阿拉伯叙利亚<br>共和国   | 2                              | 1                                    | 3                          | 1                               | 1                                | 1                                | -                        | 2                          |
| 土耳其             | 2                              | -                                    | 2                          | -                               | 1                                | 1                                | -                        | 2                          |
| 联合王国            | 26                             | 1                                    | 27                         | 1                               | 14                               | 12                               | -                        | 26                         |
| 美利坚合众国          | 11                             | -                                    | 11                         | 1                               | 4                                | 6                                | -                        | 10                         |
| 也 门             | 102                            | 3                                    | 105                        | 2                               | 92                               | 11                               | -                        | 103                        |
| 近东救济工程<br>处(加沙) | 8                              | 1                                    | 9                          | -                               | 6                                | 2 <u>b/</u>                      | 1                        | 8                          |
| <u>合 计</u>      | 694                            | 47                                   | 741                        | 27                              | 500                              | 214                              | 2                        | 714 <u>c/</u>              |

a/ 应索赔人的请求并得到有关提交实体的同意，第十五批第二部分中报告的一件索赔的提交实体由近东救济工程处(加沙)改为加拿大。

b/ 应索赔人的请求并得到有关提交实体的同意，第十五批第二部分中报告的一件索赔的提交实体由近东救济工程处(加沙)改为加拿大。

c/ 包括在小组审查第十五批期间由索赔人撤回的两件索赔。

## 一、背景

### A. 背景资料

8. 小组在审理第十五批第二部分中的索赔时，考虑到了小组关于第一批“D”类索赔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的报告详述的与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事件相关的事实背景。<sup>5</sup>

9. 小组还考虑到了其他相关材料，包括在这些索赔提交之时执行秘书根据《规则》第 32 条提供的资料。此外，小组还考虑到伊拉克和其他国家政府针对执行秘书根据《规则》第 16 条提交理事会的报告提供的资料和意见。

### B. 总的法律框架

10. 小组《第一批“D”类索赔报告》第五章阐述了处理“D”类索赔的总的法律框架。<sup>6</sup>

### C. 适用的证据标准

11. 小组先前的报告述及在审理“D”类索赔过程中应当适用的证据标准。<sup>7</sup>如同前几批一样，小组根据《规则》第 35 条审理了第十五批第二部分中的索赔，并通过评估书面证据和其他相关证据，以及兼顾不得不逃离战区的索赔人的利益与仅须索赔因其入侵和占领科威特而造成的任何直接损失、损坏或伤害的伊拉克的利益，提出了建议。

## 二、应用性索赔中出现的新问题<sup>8</sup>

12. 第十五批第二部分中的一些索赔引起了一些未曾在小组先前的报告中得到处理的新的事实、法律和估价问题。由于第十五批第二部分中的索赔引起了一些前几批中没有审理过的新的问题，小组注意确保这些索赔的处理与既定方法相一致。这些新问题以及小组的审理结果和建议详见下文。

A. D4(个人财产)问题——因果关系

13. 小组审理在伊拉克入侵科威特时住在科威特的一名原伊拉克王室成员提出的索赔。该索赔人在个人陈述中说到，在伊拉克入侵科威特期间，她本人及家属受到当时驻约旦、阿布扎比和巴林的科威特有关部门的迫害，并在 1991 年 3 月 2 日科威特解放以后受到科威特政府的迫害。该索赔人说，科威特政府纵火焚烧她的房屋，将其房屋和个人财产付诸一炬。她要求赔偿个人财产损失 1,902,000.00 美元，但她没有要求赔偿所称房屋遭受的损害。

14. 小组认为索赔人提交的证据表明，其房屋毁坏和个人财产损失是在科威特解放以后在科威特政府的控制下发生的。因此小组认为，索赔人没有证明，其个人财产损失是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期间伊拉克的官员、雇员或代理人员或其控制的实体直接造成的。因此小组建议不赔偿这一个人财产损失索赔。

B. D8/D9(个人商业损失)问题——无形财产

15. 一位索赔人要求赔偿所称出版业务蒙受的无形财产损失 622,837.37 美元。在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之前，该索赔人一直在撰写 12 卷关于科威特商业法的论文，其中前 3 卷已经出版。该索赔人说，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时，他正在撰写的其余 9 卷的手稿，包括已经完稿即将出版的 3 卷，这些在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期间都被盗窃或销毁。他说，在科威特解放以后，他找不到这些手稿的任何纸张或电子文本，因此要求赔偿这些手稿的损失。

16. 小组在审议了索赔人为证实其 9 卷手稿损失索赔而提出的证据以后认为，索赔人证明他具有科威特法律方面著作人的资格，在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之前存在未发表的手稿，这些手稿是索赔人的财产，这些手稿的损失是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直接造成的损失，这些手稿具有商业价值。在考虑如何评估索赔人的损失时，小组参考了索赔人就入侵前出版业务的年收入提供的资料，其中包括销售其论文前 3 卷的收入。在这基础上，小组建议为索赔人赔偿 9 卷手稿的损失共计 62,283.73 美元。

17. 该索赔人还要求赔偿他在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之前撰写的关于阿拉伯海湾发展基金的另一篇手稿的价值 138,408.30 美元。但小组发现，该索赔人就



索赔中这方面提交的证据表明，他在科威特解放以后仍然持有一份该手稿的复印件，因此该手稿中含有的无形财产没有损失。因此小组建议就这另一份手稿不予赔偿。

### C. D8/D9(个人商业损失)问题——赔偿期适用

18. 小组审理了一件商业损失索赔，其中索赔人要求赔偿所称捕鱼业务损失 51,187,958.48 美元。索赔人说，14 艘渔船在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期间被盗走或毁坏，因此要求赔偿这些渔船的损失。他还要求赔偿在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期间以及在科威特解放以后在科威特沿海清除水雷期间停止捕鱼活动造成的 29 个月的收入损失。索赔人在科威特解放以后没有恢复其商业活动。

19. 按照第六批索赔报告中提出的关于个人商业损失的 D8/D9 方法(“D8/D9 方法”)，小组认为，索赔人提交了充分的书面证据，证明在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期间他是业主。小组还认为索赔人提交了充分的书面证据，证明商业活动蒙受了损失，并证明这些损失是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直接造成的。

20. 小组注意到索赔人在科威特解放以后没有恢复商业活动，因此建议按照 D8/D9 方法，将商业收入损失限于 7 个月。小组建议赔偿商业活动损失共计 7,032,861.60 美元。

### D. 引起因果关系问题的索赔

21. 第十五批第二部分中包括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时住在伊拉克的索赔人提出的 10 件索赔。这些索赔人向委员会提出索赔，要求赔偿所称由于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的直接原因而蒙受的一系列损失。小组决定，所有这些索赔都应该发送给伊拉克，供其提出意见，因为所有这些索赔人的损失，包括其商业损失的地点都在伊拉克。

22. 这些索赔人多半要求赔偿所称在 1990 年 3 月 2 日或之后科威特解放以后蒙受的损失，包括 1993 年和 1994 年蒙受的损失。尽管多数索赔人说，他们在伊拉克当局的控制下蒙受伤害和损失，但这些伤害和损失不是发生在管辖期(1990 年 8 月 2 日至 1991 年 3 月 2 日)，并且似乎是因为伊拉克当局由于这些索赔人的国籍

及其本国政府在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期间对伊拉克采取的立场而对他们采取的报复行动。小组认为，由于这些索赔人似乎由于其国籍受到迫害并被驱逐出伊拉克，因此他们未能证明他们的损失是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直接造成的。在 10 件索赔的 7 件中，索赔人未能证明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与他们所称的损失之间的必然因果关系。对于这 7 件索赔，小组建议不予赔偿。对于其余 3 件索赔，小组建议赔偿索赔人已经证明由于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的直接原因在管辖期内蒙受的特定损失。

### 三、“非常大或复杂”的索赔

#### A. 导言

23. 小组审理了第十五批第二部分中原先被定为《规则》意义上的“非常大或复杂”的 9 件索赔。

24. 除了审议每一个索赔人提供的证据以外，小组回顾了它在第一批“D”类索赔报告中详细阐述的情况，其中它讨论了为安全理事会编写的关于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情况的背景报告。<sup>9</sup> 与这一批中一些索赔特别有关的情况是背景报告中详细说明了伊拉克军队特别是在沿海地区毁坏和抢劫住宅的程度。

25. 小组还审查了伊拉克革命指挥委员会在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期间发布的法令。这些法令号召消灭被点名的科威特统治家族的成员和其他科威特著名人士，并号召毁坏和没收其财产。这些法令点出了本报告中所讨论的索赔的一些索赔人的姓名。小组认为，尽管这些法令本身并不足以证实特定索赔人的损失，但构成了重要的证据，证明了索赔人的说法，即他们成为伊拉克当局的目标并蒙受了要求委员会予以赔偿的损失。“C”专员小组在第一次报告中考虑到了这一事实。<sup>10</sup>

26. 小组在评估它所审议的价值很高或具有特别性质的索赔中的某些个人财产项目(“估价物品”)时聘用了专家顾问。估价物品包括珠宝、古董和收藏品、绘画、地毯和纯种马(赛马和种马)。应小组的请求，这些专家顾问详细地审查了关于每一个估价物品的现有资料，并就每一件索赔中的估价物品提出了报告，为每一个估价物品确定了价值范围。小组在就这一类索赔提出建议赔偿额时审议了这些

评估报告。小组决定，估价物品赔偿的出发点应该是每一个项目在 1990 年的最低重置值。因此专家顾问报告中提出的估价和小组提出的建议赔偿额是按照估价物品 1990 年最低重置值和证明这种价值的证据的质量提出的。为了查明这 9 件索赔中的 7 件索赔，秘书处成员和专家顾问于 2002 年 2 月对科威特进行了一次技术性访问。

27. 对于一件独特的 D7(不动产)修复费用的索赔，小组聘用了一位估算师作为专家顾问。该估算师在 2002 年 11 月对科威特的技术性访问期间进行了一次现场考查，对这项索赔进行评估。

28. 这一组索赔中的显著问题和小组关于这组索赔的建议在以下几段中讨论。

#### B. 赔偿委员会索赔号 3001840

29. 这件索赔涉及价值为 1,531,764 美元的 D4(个人财产)损失。索赔中除了合计 50,613.70 美元的个人用品和一辆机动车以外，还包括索赔人制作的艺术品、购买的艺术品和珠宝，所有这些都被视为估价物品。

30. 索赔人是一位非科威特公民，在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之前住在科威特。索赔人是艺术家，以制作绘画、雕刻和其他艺术品谋生。此外，他还在家里出售一些珠宝物品。他要求赔偿的物品放在家里和其他一些托卖场所或在几个展览会上正在公开展出的地方。

##### 1. 个人财产所有权

31. 索赔人提出的所有权证据包括一些证人陈述和函件，其中表明索赔人专业艺术家身份、在各个销售点销售索赔人艺术品的托卖安排和在荷兰一家博物馆展出其一些作品的安排。索赔人还提供了一份索赔物品的详细清单，其中列出多数物品的照片和一些报道索赔人及其作品的出版物。

32. 小组认为，证人陈述和其余证据足以证明索赔人拥有他要求赔偿的财产。

## 2. 个人财产损失和因果关系

33. 索赔人提交了其房东和邻居以及展出其艺术品的销售点业主的证人陈述，证明索赔人的这些财产的损失是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造成的。这些证据包括索赔人房东的儿子的一份陈述，其中说亲眼看到伊拉克士兵掠夺索赔人的住所。

34. 小组在审议了证据以后认为，索赔人的财产是由于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的直接原因而被盗窃或毁坏的。

## 3. 建议赔偿额

35. 考虑到专家顾问的报告和证明这项索赔的证据，并对索赔中不涉及估价物品的那些方面应用了“D”类方法，小组建议就所有损失向索赔人共计赔偿 710,793.87 美元。

## C. 赔偿委员会索赔号 3005284

36. 索赔人要求赔偿 D4(个人财产)、D4(机动车辆)、D7(不动产)和 D10(对他人的付款和救济)损失合计 72,272,254.67 美元。其中 71,922,431.14 美元涉及 D4(个人财产)损失，总共价值为 71,053,487.58 美元的物品被视为估价物品。估价物品包括珠宝、一套银餐具、现代和伊斯兰艺术和纯种马。

### 1. 个人财产所有权

37. 索赔人提交了广泛的证据来证明个人财产所有权。在入侵和占领发生之前，索赔人持有其许多索赔物品的原始发票和其他单据。索赔人的执行秘书掌管这些放在索赔人办公室里的单据。该办公室雇佣的一名保安人员在一份详细的陈述中指出，伊拉克人员于 1990 年 8 月 10 日拿走了许多这些单据。尽管丢失了这些单据。但存放在其他地方的一些单据在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之后仍然保留下来，索赔人从销售商取得了发票和其他单据的复印件。索赔人以销售商提出的证人陈述、照片、收据、发票和陈述证明其索赔，证实他购买了某些物品并提出

了物品的购买日期和价格的详细情况。索赔人还详细说明了为证明索赔而采取的步骤。

38. 为了证实珠宝索赔，索赔人提供了包括欧洲、印度和美利坚合众国在内世界各地的博物馆或从事珠宝业的知名人士所作的证人陈述。其中有些人曾经向索赔人出售珠宝，其他人则为他定做珠宝，或者就购买某些物品向他提供过咨询。除了证明曾向索赔人出售过许多物品以外，他们还证明他是在一般而言的珠宝和具体而言的伊斯兰珍宝方面国际公认的收藏家和专家。

39. 另外还有证据表明，通过联合国归还财产方案在伊拉克国家博物馆里查出索赔人的一些伊斯兰艺术品，而博物馆工作人员也指认这些是从索赔人家里拿来的。联合国归还财产方案随后促成将这些物品还给索赔人，但他发现其中一些物品已经损坏。他要求就这些物品的损坏和贬值给予赔偿。

40. 证据中还包括证明索赔人是科威特一位最著名和最成功的赛马拥有者身份的证人陈述、购马发票、接种记录和描写索赔人及其兄弟(他拥有 50%的赛马，为此他向委员会提出了一份单独的索赔)的赛马出版物。

41. 小组在审查了所有这些证据以后认为，索赔人证明了对索赔财产的所有权。

## 2. 个人财产损失和因果关系

42. 索赔人提交的关于损失和因果关系的证据包括许多详细说明伊拉克军队闯入索赔人的住宅和索赔人的朋友和索赔人的工作人员(部分成功地)努力为了避免损失而将索赔人的一些财产从其住所中转移的证人陈述、科威特狩猎和马术俱乐部官员和科威特农业部原先聘用的一位兽医助理关于索赔人赛马损失的陈述，以及表明索赔人的住所遭到严重损坏和野蛮破坏的照片。小组考虑到这样的事实，即索赔人曾列于本报告第 25 段所指伊拉克革命指挥委员会法令的名单。

43. 小组在审议了这些证据以后认为，索赔人的财产由于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的直接原因而被盗窃或损坏。

### 3. 建议赔偿额

44. 考虑到专家顾问的报告和证明这项索赔的证据，并对索赔中不涉及估价物品的内容应用“D”类方法，小组建议就所有这些损失向索赔人共计赔偿 43,050,182.93 美元。

#### D. 赔偿委员会索赔号 3005324

45. 这件索赔仅仅是 D4(个人财产)损失，包括家具 1,423,813.03 美元和珠宝 38,135,125.58 美元。珠宝包括一套 10 件物品，索赔人说，这些是她的丈夫于 1988 年在日内瓦作为收藏品购买的，价格为 3700 万美元。这件索赔还包括作为索赔额另一部分的第二套珠宝物品。索赔中的估价物品包括所有珠宝。

##### 1. 个人财产所有权、损失和因果关系

46. 关于第一套索赔珠宝，索赔人提供了所称向索赔人的丈夫出售这 10 件物品的人出具的一份书面陈述和表明 3700 万美元从一个编号的银行帐户转向另一个帐户的银行帐单。后者尽管证明了这笔转帐，但没有表明转帐的目的。

47. 索赔人和所称的出售人都表示，从索赔人丈夫的帐户转帐到出售人的帐户是为了支付这 10 件物品的贷款。但小组认为，除了这些陈述以外，没有任何证据可以将这笔转帐同所称向索赔人出售 10 件物品一事联系起来。小组还认为，除了索赔人及其丈夫的陈述以外，没有任何证据可以证明这 10 件物品曾经带往科威特。小组发出了一项程序令，要求索赔人提供其他证据，包括关于将这 10 件物品从日内瓦带到科威特的瑞士海关单据，而索赔人的丈夫说，他在所称于 1988 年将这 10 件物品带往科威特时办理了通关手续。尽管小组提出了请求，索赔人仍然没有提供任何海关单据或其他可接受的单据。

48. 小组在审议了索赔人关于这 10 件物品的证据以后得出结论认为，索赔人未能证明她拥有这些物品。小组还得出结论认为，索赔人未能证明，在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时这些物品在科威特，因此由于入侵和占领的直接原因而丢失。

49. 关于第二套珠宝物品，索赔人提供了所有这些物品的发票以及信用证和银行通知。索赔还提供了关于伊拉克士兵掠夺索赔人住所的证人陈述。其中两位

证人说，他们亲眼看到伊拉克士兵将索赔人的财产装入卡车，他们证实，索赔人存放其珠宝的保险库敞开着，看来是在科威特解放以后被人砸开。

50. 小组认为，索赔人证明她拥有第二套珠宝物品，而这些物品由于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的直接原因而丢失。

## 2. 建议赔偿额

51. 考虑专家顾问的报告和索赔人提供的证据，并对索赔中非估价物品的内容应用“D”类方法，小组建议就所有这些损失向索赔人共计赔偿 1,564,468.87 美元。

### E. 赔偿委员会索赔号 3005329

52. 索赔人要求赔偿 D4(个人财产)损失和 D7(不动产)修复费用合计 21,709,975.78 美元。其中 20,800,173.01 美元涉及 D4(个人财产)损失，而总价值为 12,802,768.17 美元的物品被视为估价物品。估价物品包括珠宝和绘画。

#### 1. 个人财产所有权

53. 珠宝构成这项索赔中估价物品索赔额的绝大部分，并分成两组。第一组包括 26 件具体标明的物品，而第二组包括没有具体标明数量的物品，只有索赔总数，而没有提供具体说明。

54. 索赔人提供了一个珠宝商出具的一份书面陈述，证实索赔人购买了第一组珠宝，并提供了这些物品的详细情况。此外，秘书处的成员和专家顾问在科威特进行技术性访问期间同这位珠宝商进行了面谈，会谈时他口头证实了书面陈述中提供的情况。小组认为，索赔人表明了对第一组珠宝的所有权。

55. 由于索赔人既没有开列也根本没有说明第二组珠宝中的任何物品，而且也没有就这些物品提供任何形式的证据，小组认为，索赔人未能表明他拥有这些物品。

56. 在索赔中的绘画中，只有一件得到购买单据的证明，但除了索赔人的陈述以外，没有提供任何证据证明对其他物品的所有权。小组认为，索赔人表明他对已提交单据证明的一件绘画的所有权，但没有证明对其他物品的所有权。

## 2. 个人财产损失和因果关系

57. 除了其个人陈述以外，索赔人还提交了佣人和保安人员的证词，他们在伊拉克士兵抵达时正在索赔人的住宅里，他们证明索赔人的住宅受到损坏。一位证人说，他被命令协助将索赔人的财产装入伊拉克的军车。索赔人还提交了一部录像带，表明他的两处住宅受到严重损坏。

58. 小组在审议了这些证据以后认为，索赔人由于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的直接原因而蒙受了索赔所指的个人财产损失。

## 3. 建议赔偿额

59. 考虑到专家顾问的意见和索赔人提交的证据，并对索赔中不涉及估价物品的内容应用“D”类方法，小组建议就所有这些损失向索赔人总共赔偿 7,675,839.60 美元。小组建议不赔偿索赔人没有提供充分证据证明所有权、损失和因果关系的物品。

## F. 赔偿委员会索赔号 3005330

60. 索赔人要求赔偿 D4(个人财产)、D4(机动车辆)和 D7(不动产)损失合计 54,753,878.89 美元。其中 13,028,484.43 美元涉及 D4(个人财产)损失，总额为 716,262.98 美元的物品被视为估价物品。估价物品包括枝形吊灯、古董和绘画。

### 1. 个人财产所有权

61. 关于索赔人拥有索赔所列财产的证据包括一位室内设计师和一个家具零售店业主出具的陈述，证明他们向索赔人出售了某些物品并/或看到这些物品在他



的住宅里。小组认为，这些陈述和所提交的其他证据足以证明索赔人拥有他索赔的财产。

## 2. 个人财产损失和因果关系

62. 除了本人的陈述以外，索赔人还提交了某些人的证词，这些人看到伊拉克军队占领索赔人的居所，而且并在解放以后发现居所遭到严重损坏并几乎被抢劫一空。索赔人还提交了表明其住所遭到严重损坏的照片。小组考虑到这样的事实，即索赔人曾列于本报告第 25 段所指伊拉克革命指挥委员会法令中的名单。

63. 小组在审议了这些证据以后认为，索赔人由于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的直接原因蒙受了他索赔的财产损失。

## 3. 建议赔偿额

64. 考虑到专家顾问的意见和证实这项索赔的证据，并对索赔中不涉及估价物品的内容应用“D”类方法，小组建议就所有这些损失向索赔人共计赔偿 23,415,224.80 美元。

## G. 赔偿委员会索赔号 3005336

65. 索赔人要求赔偿 D4(个人财产)、D4(机动车辆)和 D7(不动产)损失合计 31,487,151.75 美元。其中 25,919,029.85 美元涉及 D4(个人财产)损失，而总共为 16,551,822.39 美元的物品被视为估价物品。估价物品包括珠宝、地毯、绘画、枪支和铠甲、奖章和勋章以及一件皮大衣。

### 1. 个人财产所有权

66. 与珠宝的所有权有关的各种证据。对于第一组珠宝，索赔人提供了原始发票和收据。小组认为索赔人充分表明了对这些物品的所有权。

67. 对于第二组珠宝，索赔人提供了索赔人在一家国际银行日内瓦分行的帐户的开支清单作为所有权证明。由银行编制的这份清单表明了所付款项、付款日

期、这些付款的发票日期和受款人姓名。但清单没有表明付款的项目。索赔人坚持认为，从受款人的身份可以看到她购买了珠宝。但小组认为，由于清单没有就所购买的具体物品提供任何情况，因此在索赔人没有提供其他证据来证明这些物品的所有权的情况下，这份清单没有充分证明对这些物品的所有权，因此小组认为索赔人未能表明对这一类物品的所有权。

68. 第三组珠宝没有任何佐证。就这组物品提出的索赔仅仅以金额表示，占索赔人的发票或国际银行提供的清单记载的珠宝的一部分。索赔人就这些物品提出索赔的依据是，她认为，她拥有的珠宝远远超过她记载的珠宝。小组认为，索赔人未能证明对这第三组物品的所有权。

69. 关于索赔中其余个人财产的证据包括熟悉索赔人住宅和财产的人出具的证词、销售商的信件、入侵前的估价单和照片。小组认为这些证据充分表明了索赔人对这些物品的所有权。

## 2. 个人财产损失和因果关系

70. 索赔人提供了本人的陈述、一些由证人出具的证明索赔人财产损失的证词和证明其住所被入侵和遭到严重损害的照片和一部录像带。小组考虑到这样事实，即索赔人曾列于本报告第 25 段所指伊拉克革命指挥委员会法令中的名单。

71. 小组认为，索赔人表明，她由于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的直接原因而损失了她索赔的财产。

## 3. 建议赔偿额

72. 考虑到专家顾问的意见和证实这项索赔的证据，并对索赔中不涉及估价物品的内容应用“D”类方法，小组建议就这些损失向索赔人共计赔偿 11,273,057.26 美元。小组建议不赔偿索赔人未能提供充分证据证明所有权、损失和因果关系的物品。

## H. 赔偿委员会索赔号 3005345

73. 索赔人是科威特王室成员，也是政府的高级官员，要求赔偿 D4(个人财产)、D4(机动车辆)和 D7(不动产)损失合计 80,110,325.26 美元。其中 66,653,152.25 美元涉及 D4(个人财产)损失，而总值为 23,497,958.48 美元的物品被视为估价物品。估价物品包括珠宝以及三件个人用品和家具。小组在评估索赔人价值为 13,228,972.32 美元的 D7(不动产)损失时参照了作为专家顾问聘用的一位评估师的报告。

### 1. D4(个人财产)损失

#### (a) 个人财产所有权

74. 小组审议的关于所有权的证据包括许多证人的证词，其中有一些负责看管索赔人财产的雇员的证词。这些证词相当详尽地陈述了索赔人拥有的个人财产的类型和数量，但通常没有标明各项财产。证据还包括珠宝和其他奢侈品销售商的许多陈述，其中许多人是国际知名的销售商，证明多年来索赔人向他们购买了价值几百万美元的许多物品。其中一些陈述记述了具体的物品，而另一些载明了索赔人在报关行支付的金额估计数。其他陈述不太详细。证据中还包括协助索赔人向不太知名的销售商购买珠宝的珠宝专家评估师出具的陈述。其中每一位专家都证明多年来曾协助索赔人购买这些珠宝，并估计了索赔人通过他们的服务购买物品的总价值。

75. 小组在审议了所有这些证据以后认为，索赔人表明了他拥有其索赔物品。

#### (b) 个人财产损失和因果关系

76. 小组认为关于损失和因果关系的证据是大量的。索赔人提供了一些雇员和其他个人提出的证词，证明索赔人的住所遭到抢劫。所有这些证人都说，在解放以后，他们发现索赔人的住所遭到严重损坏，所有个人财产不是丢失，就是被毁坏。两个证人具体指出，他们看见伊拉克士兵占居索赔人的房地产。

77. 证据中还包括美国陆军工程兵编写的一份报告，该部队在科威特解放以后的几天里对科威特境内的一些选定建筑物包括索赔人的主要住宅进行了损坏评估。该报告详细记载了炮轰和大火造成索赔人的住所严重损坏的情况，并具体指出：“所有家具都被搬走或毁坏”。

78. 索赔人还提交了许多照片，表明其三处住所遭到损坏。小组认为这些照片表明损坏极为严重，看来没有被抢劫的任何个人财产不可能原封不动地保留下来。小组考虑到这样的事实，即索赔人曾列于本报告第 25 段所指伊拉克革命指挥委员会法令中的名单。

79. 根据这些证据，小组得出结论，索赔人由于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的直接原因丧失了他索赔的个人财产。

## 2. D7(不动产)损失

80. 这是 D7(不动产)修复费用的索赔，数额为 13,28,972.32 美元。该索赔的特别之处在于，索赔人的家属，而不是一般承包公司监督修复工作(尽管将近结束，但修复工作仍在进行)。因此，为了评估索赔而向小组提供的单据在质量上和实质上与通常由索赔人提交并通常由建筑承包商编制的单据有显著的不同。由于这一原因，这项索赔无法简单地利用 D7(不动产)损失方法加以估价，因为这种方法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承包商出具的单据的类型。此外，有关财产是索赔人拥有的，但却是一个私人用途和政府用途兼而有之的大建筑群。尽管就索赔人的主要住宅而言，由于索赔人的财产因在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期间遭到严重破坏而正在展开有关工程，但这项工程并不限于将财产恢复到其入侵前的状况，而包括许多不可赔偿的改进内容。因此索赔人的耗资大大超过其索赔额，小组需要将范围大、程度高的可赔偿的修复部分同不可赔偿的改进部分区别开来。

81. 鉴于这项索赔中的 D7(不动产)损失的特殊性质，小组决定，必须聘用一位估算师来协助小组评估可予索赔的损失。根据小组制定的权限，指示估算师审查索赔人展开的工程并将修复费用同改进费用区别开来。

82. 2002 年 11 月估算师和秘书处的一位成员对在索赔人主要住宅进行的修复工作进行了现场视察。他们还审查了索赔人就所有其财产提供的广泛的单据，以及美国工程兵编写的损坏评估报告。此外，他们还审查了曾监督索赔人主要住

宅建造但在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结束之后没有参与任何修复工作的一家工程公司编制的一份修复费用单独评估报告。估算师根据其调查编写了一份报告，供小组审议，具体表明在索赔人展开的工程中可予赔偿的修复部分相对不可赔偿的改进部分的程度。小组审议了该报告，并在 2002 年 12 月的会议上与估算师讨论了其结论的依据。

### 3. 建议赔偿额

83. 考虑到专家顾问的意见和证明这项索赔的证据，并对索赔其余内容应用“D”类方法，小组建议就所有这些损失向索赔人共计赔偿 43,916,447.44 美元。

#### I. 赔偿委员会索赔号 3009065

84. 索赔人要求赔偿 D4(个人财产)、D4(机动车辆)和 D7(不动产)损失合计 3,497,553.63 美元。其中 2,465,190.31 美元涉及 D4(个人财产)损失。这项索赔中的估价项目即本报告第 40 段中列明的纯种马共同拥有权的 50%，索赔额为 2,203,162.63 美元。

85. 考虑到专家顾问的意见和索赔人提供的证据，并对索赔中不涉及估价项目的部分运用“D”类方法，小组建议就所有这些损失向索赔人共计赔偿 2,381,619.12 美元。

#### J. 赔偿委员会索赔号 3009633

86. 索赔人要求赔偿 D4(机动车辆)和 D7(不动产)损失合计 63,585,878.89 美元。其中包括索赔额为 149,117.65 美元的 D4(机动车辆)损失和 D7(不动产)损失，其中 39,916,464 美元为修复费用，23,364,588 美元为未付租金。

87. 尽管 D7(不动产)索赔额很大，小组利用 D7(不动产)损失方法评估了索赔修复费用和租金损失。这项索赔得到了大量证据的证明，其中包括发票、收据、合同、工程报告和一位理算师的损害评估。小组在审议了索赔人的证据并运用了“D”类方法以后建议，就所有这些损失向索赔人共计赔偿 35,983,955.13 美元。

#### 四、非重迭索赔

88. 理事会在第 123 号决定中确定，非重迭索赔在“C”类和“D”类中提出并不恰当，因此指示委员会找出这些索赔并将这些索赔作为科威特公司索赔转交“E4”小组审查。但根据第 123 号决定，每一个提出非重迭索赔的索赔人首先必须证明自己有权代表公司，然后“D”小组才将该索赔转交“E4”小组审查。如果索赔人未能证明自己有权代表该公司，非重迭索赔就不交由“E4”小组审查。在 2001 年 5 月举行的一次联席会议上，“D”小组制订了一种“代表行事权”检验标准，即如果索赔人证明自己有权管理日常业务或掌握公司资产拥有权，就可以认为该索赔人有权代表该公司提出索赔。

89. 2002 年 1 月，各“D”小组举行联席会议，审查第一批非重迭索赔。“D”小组确定，这些非重迭索赔通过了代表行事权检验，并为索赔人提供了一些证据表明他们拥有并且和/或管理该公司，其中包括提供证据证明他们在该公司拥有充分的股权。

90. 2002 年 5 月，“D”小组在联席会议上决定，如果两个或若干个索赔人就同一公司提出了索赔，而其中一个索赔人通过了代表行事权检验，所有索赔都可以交由“E4”小组审查。

91. 关于已经转交“E4”小组审查的涉及 110 家科威特公司的 132 件非重迭索赔，各“D”小组共同决定，所有这些索赔人都通过了代表行事权检验。“E4”小组将处理在第二十三批(A)“E4”类索赔期间审查这些非重迭索赔并就这些索赔提出建议。

#### 五、跨类问题

92. 所报告的第十五批第二部分索赔的建议赔偿额是扣除了判给同一索赔人的“A”、“B”和“C”类核准的裁定赔偿金之后的数额。<sup>11</sup>

## 六、其他问题

### A. 兑 换 率

93. 为了计算建议赔偿额，小组根据第一份“D”类索赔报告第 60 段至第 63 段所列兑换率将有关货币换算成美元。

94. 小组在关于第三批“D”类索赔的报告和建议<sup>12</sup>中指出，凡是索赔损失以美元以外的货币表示，而且经证明是用小组在第一份“D”类索赔报告中核可的兑换率“会造成对索赔人的不足或过多赔偿的情况下，专员小组确定，将以证据为依据挑选一种兑换率，以最接近所受损失价值的数额向索赔人提供赔偿。尤其是在索赔人提出证据证明他或她以不同于专员小组核可的兑换率购进所涉货币的情况下，将使用这种方法”。<sup>13</sup>

### B. 利 息

95. 第十五批第二部分的一些索赔人要求赔偿“D”类索赔所载损失的利息。对于除了商业收入损失和增加的费用以外的“D”类损失，“D”小组先前已经决定，理事会第 16 号决定(S/AC.26/1992/16)<sup>14</sup>中“所受损失之日”(损失发生日期)应当是一个单一的固定日期。“D”小组决定将 1990 年 8 月 2 日(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的日期)定为这一固定日期。<sup>15</sup>

96. 商业收入损失索赔是就在一定时间内本可赚取的收入提出的索赔。就此而言，如将 1990 年 8 月 2 日定为损失发生日期，会造成对索赔人的过多赔偿。因此“D”小组采用建议予以赔偿的商业损失索赔的时期的中点作为计算利息的损失发生日期。<sup>16</sup>小组还将 1991 年 5 月 1 日这一固定日期定为计算增加的费用索赔赔偿额利息的损失发生日期。<sup>17</sup>

### C. 索赔准备费用

97. 第十五批第二部分中的一些索赔人要求赔偿他们支付的索赔准备费用，有的提出了具体数额，有的未提出具体数额。

98. 委员会执行秘书已经通知小组，理事会打算在今后解决索赔准备费用问题。因此小组目前不就赔偿索赔准备费用提出任何建议。

## 七、“D”类索赔的建议赔偿额

99. 本文附件列有小组就第十五批第二部分中已得到处理的索赔而建议的每一政府和国际组织的赔偿额。每一政府和国际组织将得到一份机密清单，其中列有就其索赔人提出的各项建议。从附件中可以看到，索赔总额为 697,487,267.38 美元。其中 2,740,486.16 美元涉及科威特公司商业损失索赔，这部分索赔将从“D”类索赔中剔除，转给“E4”小组，由该小组依照理事会第 123 号决定进行审查。就余下的 694,746,781.22 美元的索赔净额，小组建议赔偿总额为 244,650,884.50 美元。

## 八、提交报告

100. 小组谨此根据《规则》第 38 条(e)款，通过执行秘书向理事会提交本报告。

主 席

R.K.P.Shankardass (签名)

专 员

H.M.Joko-Smart (签名)

专 员

M.C.Pryles (签名)

2003 年 1 月 28 日，日内瓦



注

<sup>1</sup> 见《D1 专员小组就损失为 10 万美元以上的第十五批个人索赔(“D”类索赔)第一部分提出的报告和建议》(S/AC.26/2002/R.40)(“第十五批第一部分索赔报告”)第 2 段。

<sup>2</sup> 自《第十五批第一部分索赔报告》提出以来被增补到第十五批中的 8 件索赔的赔偿委员会索赔号如下: 3001757、3002448、3003070、3004031、3004313、3004363、3004447 和 3007343。

<sup>3</sup> 小组在第一批“D”类索赔第一部分为以下几类损失制定了方法: D1(金钱); D1(精神创伤和痛苦); D3(死亡); D4(机动车辆); D6(收入损失); D10(对他人的付款或救济); 以及 D10(其它)。关于这些方法的详细说明, 见《专员小组就损失为 10 万美元以上的第一批个人索赔(“D”类索赔报告)第一部分提出的报告和建议》(S/AC.26/1998/1)(《第一批“D”类索赔报告》)第 103 段至第 380 段。小组在第二批索赔第一部分为以下两类索赔制定了方法: D2(人身伤害)和 D5(银行账户、股票和其它证券损失)。关于这些方法的说明, 见《专员小组就损失为 10 万美元以上的第二批个人索赔(“D”类索赔)提出的报告和建议》(S/AC.26/1998/11)(《第二批第一部分索赔报告》)第 30 段至第 57 段。小组在第二批索赔第二部分为 D4 类(个人财产)损失制定了方法。关于该方法的说明, 见《专员小组就损失为 10 万美元以上的第二批个人索赔(“D”类索赔)第二部分提出的报告和建议》(S/AC.26/1998/15)(《第二批第二部分索赔报告》)第 30 段至第 68 段。小组在第四批索赔第二部分为 D7 类(不动产)损失制定了方法。关于该方法的说明, 见《专员小组就损失为 10 万美元以上的第四批个人索赔(“D”类索赔)第二部分提出的报告和建议》(S/AC.26/2000/11)第 30 段至第 98 段。D2 专员小组为 D8/D9 类(商业损失)索赔制定了方法, 关于该方法的说明, 见《专员小组就损失为 10 万美元以上的第六批个人索赔(“D”类索赔)提出的报告和建议》(S/AC.26/2000/24)(《第六批索赔报告》)。至此, 处理“D”类中各类损失所需的方法都已经得到制定。

<sup>4</sup> 如果索赔人反对将索赔档案转交伊拉克, 小组就不向伊拉克发送索赔档案。但在这种情况下, 小组将审查索赔人提出的反对的理由, 并保留在审查该索赔时对索赔人得出不利推断的权利。如果小组认为合适, 在最后确定建议赔偿额时可以做出调整, 以便使该索赔反映伊拉克没有机会就此做出评论这一事实。

<sup>5</sup> 具体见《第一份“D”类索赔报告》第二章和《专员小组就第一批损失为 10 万美元以上的个人索赔(“D”类索赔)第二部分提出的报告和建议》(S/AC.26/1998/3)第四章。

<sup>6</sup> 见上文注 5。

<sup>7</sup> 见《第一份“D”类索赔报告》第六章和《第二批第二部分索赔报告》第二章。还见理事会第 7 号决定(S/AC.26/1991/7/Rev.1)，该决定规定：“由于……[“D”类]索赔可能要求的数额很大，它们必须有能够充分表明有关情况和索赔损失数额的文件和适当证据佐证”。又见《规则》第 35 条第(1)款和第 35 条第(3)款。

<sup>8</sup> “应用性索赔”系指小组运用上文注 3 提出的由小组本身或由“D2”小组在前几批索赔审查期间制订的方法的那些索赔。

<sup>9</sup> 见第一份“D”类索赔报告第 21 段至第 29 段。

<sup>10</sup> 见《专员小组就第一批损失为 10 万美元以下的个人索赔(“C”类索赔)提出的报告和建议》(S/AC.26/1994/3)第 296 段。

<sup>11</sup> 见《专员小组就损失为 10 万美元以上的第四批个人索赔(“D”类索赔)第一部分提出的报告和建议》(S/AC.26/1999/21)第 21 段。

<sup>12</sup> 《专员小组就损失为 10 万美元以上的第三批个人索赔(“D”类索赔)第一部分提出的报告和建议》(S/AC.26/1999/9)(《第三批索赔报告》)。

<sup>13</sup> 《第三批索赔报告》第 39 段。

<sup>14</sup> 理事会第 16 号决定第一段规定，“利息的裁定将从所受损失之日起至付款之日止计算，利率应足以赔偿成功的索赔人因未能使用判决的本金所受的损失。”

<sup>15</sup> 见《第一份索赔报告》关于除个人商业损失以外的“D”类索赔的第 64 段至第 65 段和《第六批索赔报告》关于个人商业损失索赔的第 225 至 226 段。

<sup>16</sup> 见《第六批索赔报告》第 227 段至第 228 段。

<sup>17</sup> 见《第六批索赔报告》第 228 段。

## 附 件

### 第十五批“D”类索赔第二部分的建议赔偿额摘要

| <u>提交实体</u>     | <u>建议不予<br/>赔付的索<br/>赔 件 数</u> | <u>建议赔付的<br/>索赔件数</u> | <u>索赔总额(美元) a/</u> | <u>将相关索赔剔除<br/>和转交之后的<br/>索赔金额(美元)</u> | <u>建议赔偿额(美元)</u> |
|-----------------|--------------------------------|-----------------------|--------------------|----------------------------------------|------------------|
| 澳大利亚            | 0                              | 1                     | 55,000.00          | 55,000.00                              | 23,949.76        |
| 加拿大             | 0                              | 3                     | 1,482,917.16       | 1,171,498.47                           | 129,988.17       |
| 埃 及             | 7                              | 3                     | 83,106,767.73      | 83,106,767.73                          | 468,345.93       |
| 法 国             | 1                              | 2                     | 2,110,751.56       | 2,110,751.56                           | 248,530.23       |
| 德 国             | 0                              | 1                     | 784,141.49         | 784,141.49                             | 86,452.36        |
| 印 度             | 13                             | 26                    | 22,360,353.68      | 21,336,779.29                          | 2,316,675.82     |
| 以色列             | 0                              | 3                     | 942,200.00         | 942,200.00                             | 77,209.94        |
| 意大利             | 0                              | 2                     | 2,674,275.50       | 2,674,275.50                           | 75,158.78        |
| 约 旦             | 3                              | 44                    | 51,229,972.69      | 50,419,635.32                          | 14,384,359.46    |
| 科威特             | 2                              | 62                    | 499,654,605.90     | 499,654,605.90                         | 222,297,262.08   |
| 黎巴嫩             | 0                              | 1                     | 260,660.54         | 260,660.54                             | 17,434.70        |
| 荷 兰             | 0                              | 1                     | 1,531,764.00       | 1,531,764.00                           | 710,793.87       |
| 巴基斯坦            | 1                              | 1                     | 2,005,356.40       | 2,005,356.40                           | 185,666.86       |
| 苏 丹             | 1                              | 3                     | 2,190,723.94       | 2,190,723.94                           | 242,674.69       |
| 阿拉伯叙利<br>亚共和国   | 0                              | 1                     | 182,961.94         | 182,961.94                             | 17,101.18        |
| 土耳其             | 1                              | 0                     | 201,500.00         | 201,500.00                             | 0.00             |
| 联合王国            | 2                              | 10                    | 12,006,293.55      | 11,411,137.84                          | 666,141.48       |
| 美 国             | 0                              | 6                     | 5,323,121.68       | 5,323,121.68                           | 890,970.32       |
| 也 门             | 0                              | 11                    | 9,261,615.88       | 9,261,615.88                           | 1,794,668.87     |
| 近东救济工<br>程处(加沙) | 1                              | 1                     | 122,283.74         | 122,283.74                             | 17,500.00        |
| 合 计             | 32                             | 182                   | 697,487,267.38     | 694,746,781.22                         | 244,650,884.50   |

a/ 这一索赔总额包括科威特公司蒙受的 2,740,486.16 美元的商业损失，这一部分损失索赔将剔除，转给“E4”小组，由该小组依照第 123 号决定加以审查。

-- -- -- -- --